公司代码:603881　　公司简称:数据港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2025年3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3元（含税），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全年股息合计每股0.067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98,647,49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6,741,842.46元（含税）；实际派发金额以公司后续办理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全年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40,109,382.43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30.34%。剩余未分配利润880,313,191.81元留存以后年度分配，并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数据港	60388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耀凯	/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路1幢1单14号18楼	/
电话	021-37762186	/
传真	021-66316293	/
电子信箱	ir@athiub.com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数据中心是数字经济的重要基础设施

数据中心是建立在计算、存储、通信三大核心技术基础上的承载算力的物理实体，是数字经济的重要基础设施，为我国产业数字化转型和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的提升发挥重要作用。根据国家发改委测算，每消耗1吨标准煤，直接贡献1.7万元数据中心产值，可以带来88.8万元数字产业化增加值，间接带来360.5万元产业数字化市场。

在政策侧，《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科学顶层了《“十四五”时期巩固完善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一张网发展规划》指出，2020年我国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GDP）比重达到7.8%，“十四五”时期，我国数字经济要转向深化应用、规范发展、普惠共享的新阶段，目标到2025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0%。2023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明确数字中国建设按照“2522”的整体框架进行布局，其中第一个“2”即字实数字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体系“两大基础”。

数字经济发展速度之快、幅度范围之广、影响程度之深前所未有，正推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深刻变革，成为重组全球要素资源、重塑全球经济结构、改变全球竞争格局的关键力量。

（二）“东数西算”正式启动引导合理化布局

2021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四部委联合印发《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初步提出构建数据中心、云计算、大数据一体化的新型算力网络体系，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发展数据中心集群，引导数据中心集约化、规模化、绿色化发展。

2022年2月，四部委再次联合印发通知，同意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内蒙古、贵州、甘肃、宁夏8地启动建设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并规划了张家口、长三角、芜湖、韶关、重庆、天府、贵安、和林格尔、庆阳、中卫10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至此，全国一体化数据中心体系完成总体布局设计，“东数西算”工程正式全面启动，我国数据中心的未来发展向合理布局、优化供需、绿色集约、互联互通的新格局迈进。

2023年2月，“东数西算”工程启动一周年之际，国家发展改革委刊发文章《努力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加快实施“东数西算”等重大工程，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

2023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五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目标到2025年底，使得重要局用、绿色安全的综合算力基础设施体系初步成型，东西资源力协同调度机制逐步完善，通用算力、智能算力、超级算力等多元算力加速集聚，国家枢纽节点地区各类新增算力占全国新增算力的60%以上，国家枢纽节点算力资源使用率显著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三）数据中心向绿色节能低碳方向发展

2021年1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四部委联合发布了《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推动数据中心和5G等新型基础设施绿色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目标到2025年，数据中心运行电能利用效率和可再生能源利用率明显提升，全国新建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平均电能利用效率降到1.3以下，国家枢纽节点进一步降到1.25以下，绿色低碳等级达到4A级以上。

2023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五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要求于2025年底，实现算力电力双向协同机制的初步形成，实现国家枢纽节点新建数据中心绿电占比超过80%。

2024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及国家数据局联合印发《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行动计划》，要求到2025年底，新建及改扩建大型和超大型数据中心PUE降至1.25以内，国家枢纽节点PUE不得高于1.2。

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绿色低碳数据中心建设成为大势所趋，优异的碳排放指标未来会成为数据中心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四）数据中心规模持续健康发展

根据科智咨询《2022-2023年中国IDC行业发展研究报告》，2022年，中国整体IDC业务市场规模达到3,975.6亿元，同比增长32%，预计未来几年，中国IDC市场将逐步回暖，在行业应用需求驱动下，市场具有良好发展前景。

根据中国通信服务“基建产业研究院（中国数联中心）产业发展白皮书（2023年）”，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企业数字化转型以及数字经济发展不断深化，算力应用场景不断涌现，数据中心需求稳步提升，“东数西算”工程将进一步深入，未来国内数据中心建设将继续加大。

在数字经济与云计算的驱动下，在碳中和、“东数西算”等政策支持引导下，数据中心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数据中心机柜规模稳定增长的同时，市场供给也向传统型向集约、规模效应更加明显、绿色化水平更高的方向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业务包括IDC业务、IDC解决方案业务、云服务销售业务三大类。

（1）IDC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数据中心服务器托管服务，根据客户规模和要求不同，形成以批发型数据中心服务为主，零售型数据中心服务为辅的经营模式。批发型数据中心服务系面向大型互联网公司或电信运营商提供定制化的服务器托管服务，批发型合作模式下，公司根据电信运营商或大型互联网公司所提出的具体规划设计和运营服务等级要求进行数据中心投资建设，并按照与用户协商达成的运营服务等级对数据中心基础设施进行365×24小时不间断的技术运行和运维管理，确保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处于有效安全的工作状态，保障用户服务器及相关设备安全稳定持续运行，并按照服务器所使用机柜上电数量收取服务器托管服务费。零售型数据中心服务系面向中小型互联网公司、一般企业等客户（均为最终用户）提供相对标准化的服务器托管服务、网络带宽服务、运维管理服务等。

数据中心服务作为公司核心业务，长期以来在国内同行的终保持着较大竞争优势，且公司仍在不断努力，寻求更高突破。公司凭借高效的执行能力、杰出的技术水平、丰富的运营经验，以及对数据中心规划设计、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的全生命周期的管理优势，成为国内少数获得多家世界级互联网公司认可的专业数据中心服务商，获得了大批量的数据中心项目长期服务合同，短期内实现了业务规模的高速增长。

（二）IDC解决方案业务

基于公司长期服务互联网头部企业，积累了丰富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主营业务进行延伸，针对公司在数据中心领域有较强的建设专业能力及运维托管能力，充分发挥公司技术、运营及供应链管理方面的优势，从而进行业务模式创新；并将公司在规划设计、系统集成、建设运维和提供增值服务等专业的核心技术能力进行模块化，以此根据不同客户需求提供不同产品组合业务，知识计规划咨询、项目管理、数据中心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数据中心改造业务、第三方托管服务等；从而扩展客户群体，拓宽公司业务范围。综上所述，解决方案业务整“端到端”地负责把业务需求转化为规划、设计、直至交付并为客户长期运营服务。

（三）云服务销售业务

随着互联网的快速发展以及5G应用的普及，下游客户对于数据中心服务商的专业能力、服务范围、技术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优化了云业务销售团队，深入了解各云服务及产品的特性和适用性，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进行云服务的销售和解决方案的制定。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探索产业链上下游，为进一步提高目录服务业务范围做好战略准备。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7,376,356,591.71	7,020,089,148.35	5.07	7,450,195,59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24,495,130.81	3,129,975,036.46	3.02	3,021,467,033.15
营业收入	1,720,509,202.12	1,542,133,516.61	11.57	1,455,396,83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190,214.53	122,974,799.96	7.49	117,513,51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580,624.30	99,823,767.78	27.81	97,185,98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498,806.92	1,193,591,596.27	6.52	1,183,776,607.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5	4.00	增加0.15个百分点	3.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1	4.76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1	4.76	0.20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81,396,776.91	396,985,081.11	404,206,680.44	537,921,66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53,890.21	34,826,594.93	34,508,168.26	27,101,56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929,141.97	31,742,788.16	29,139,799.56	34,768,89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12,783.70	240,483,991.50	370,574,402.73	503,727,627.9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8,6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0,2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45,566,447	197,411,269	32.98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数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1,224	87,451,970	14.61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6,516	5,513,927	0.92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43,207	2,965,361	0.49		无	0	其他
张艺英	2,644,418	2,644,418	0.44		无	0	未知
姜方策	561,745	2,443,194	0.41		无	0	未知
杨百芳	2,068,000	2,068,000	0.35		无	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86,127	1,590,387	0.27		无	0	其他
上海旭沛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366,824	1,541,904	0.26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6,887	1,314,211	0.22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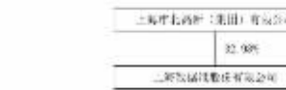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护数据港MTN001	102480070.IB	2027-01-11	400,000,000.00	2.88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科创票据（科创票据）	24护数据港SCP001	012480256.IB	2024-07-17	0.00	2.29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护数据港MTN002	102481606.IB	2029-04-19	400,000,000.00	2.65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24护数据港SCP002	012482133.IB	2024-11-08	0.00	1.79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25护数据港SCP001	012483000.IB	2025-10-17	300,000,000.00	1.84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公司于2024年07月16日完成24护数据港SCP001的付息兑付手续，兑付付息金额为606,631,147.54元。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公司于2024年11月07日完成24护数据港SCP002的付息兑付手续，兑付付息金额为602,917,945.21元。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6.24	55.36	0.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27,580,624.30	99,823,767.78	27.81
EBITDA全部债务比	0.35	0.36	-2.78
利息保障倍数	2.70	2.10	28.57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按照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团队协作能力，实现客户超大型定制化数据中心及公司批发型数据中心的交付和建设。数据港作为中国领先的第三方数据中心运营商，北至乌兰察布、张北，南至广东深圳、河源，在“东数西算”的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的枢纽节点上共建设运营36个数据中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运营总电力容量37MW，折算成容量5kw/个标准机柜约7.4,200个。

随着终端客户的业务需求逐步提升，公司已经投入运营的数据中心机柜逐步上电，进一步推动了收入的稳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约172,050.9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57%；实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约105,460.1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3,219.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49%；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约737,635.7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22,449.5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02%。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孙中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81　　股票简称:数据港　　公告编号:2025-012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本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3元（含税），每股转增0.2股。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2024年全年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067元（含税），每股转增0.2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2024年全年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34%，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数据中心项目投资建设及业务拓展。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85,354,528.1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2024年12月31日止年末期股息每股0.043元（含税），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全年股息合计每股0.067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98,647,499股，全年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40,109,382.43元（含税），2024年全年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34%。本次拟派发现金股利25,741,842.46元（含税）（实际派发金额以公司后续办理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全年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40,109,382.43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30.34%。剩余未分配利润880,313,191.81元留存以后年度分配，并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股。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0.2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98,647,499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719,376,999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注)	40,109,382.43	37,300,348.66	14,472,796.6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190,214.53	122,974,799.96	117,513,514.71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85,354,528.15		
最近三个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91,882,527.7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24,226,176.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91,882,527.73		
现金分红比例(%)	73.96		
现金分红比例(剔)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2022年度和2023年度分红总额系实际分红金额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91,882,527.73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公司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并能够严格执行，在《2024年年度报告》中对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董事会在制订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作出了未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3元（含税），即累计全年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7元（含税）并每股转增0.2股的决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充分回报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支持。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81　　股票简称:数据港　　公告编号:2025-007号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本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3元（含税），每股转增0.2股。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2024年全年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067元（含税），每股转增0.2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2024年全年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34%，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数据中心项目投资建设及业务拓展。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85,354,528.1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2024年12月31日止年末期股息每股0.043元（含税），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全年股息合计每股0.067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98,647,499股，全年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40,109,382.43元（含税），2024年全年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34%。本次拟派发现金股利25,741,842.46元（含税）（实际派发金额以公司后续办理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0.2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98,647,499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719,376,999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注)	40,109,382.43	37,300,348.66	14,472,796.6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190,214.53	122,974,799.96	117,513,514.71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85,354,528.15		
最近三个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91,882,527.7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24,226,176.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91,882,527.73		
现金分红比例(%)	73.96		
现金分红比例(剔)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2022年度和2023年度分红总额系实际分红金额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91,882,527.73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公司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并能够严格执行，在《2024年年度报告》中对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董事会在制订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作出了未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3元（含税），即累计全年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7元（含税）并每股转增0.2股的决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充分回报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支持。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81　　股票简称:数据港　　公告编号:2025-013号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数据港”）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指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及本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资产现状，本公司对期末资产进行评估及减值测试。

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准备，2024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8,142.50万元，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计提项目	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746.36
商誉减值准备	397.15
合计金额	8,142.50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参考了本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大额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额评估”）和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证评估”）出具的评估咨询报告，并且与审定的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信息一致。

（一）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公司定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按照账面价值和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数据中心资产，包含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设备等。经测试，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数据港（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杭州融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融融”）、杭州西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西石”）所持有的固定资产进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7,746.3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计提减值固定资产所属公司	202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
1)数据港（母公司）	7,798.16	4,408.16
2)杭州融融	4,241.49	3,071.50
3)杭州西石	265.69	265.69
合计	12,305.34	7,746.35

1.数据港（母公司）

随着新技术和产品的涌现，需求端势能不足，市场竞争愈发激烈，竞争对手的不断增加导致企业在产品定价上面临巨大压力，利润空间进一步缩小。2024年，数据港（母公司）的部分零售客户合约到期后续约价格下跌，导致公司销售额出现较大的下降。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及对过拟减值的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杭州融融

杭州融融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由于部分零售客户到期后不再续约，公司已于2023年度对杭州融融所持有的185-5数据中心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616.16万元。

作为早期建设的机房，该数据中心的设备性能略逊于周边的新建数据中心，能耗效率相较行业标准也较高。2024年度，市场空间逐渐被挤压，企业的销售业绩并未得到明显改善。公司参考天源评估出具的天源评报字（2025）第0092号报告，于2024年对杭州融融所持有的185-5数据中心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减值金额为人民币3,071.50万元。

对于以上两个零售数据中心资产减值的事项，公司将继续在客户群体多元化和客户类型多样性方面持续投入，调整客户定位，开拓销售渠道。同时，通过智能化运维平台实现远程监控与能耗优化，逐步实现资产价值重塑与业务结构转型。

此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西石机房部分电力配套设备因城市规划路改造导致部分资产使用价值减少，减值金额为人民币265.69万元。

（二）商誉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及本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定期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根据持续经营的基本假设，结合资产特点，对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测算，并将测算结果与对应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经测算，根据北京中城恒佑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城公司”）的商誉减值测试结果计提相应的商誉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6月，公司出资人民币1,875万元受让中城公司80%股权，确认商誉人民币1,620万，其后经过单方面增资增加公司持股。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持有中城公司99.4%股权。2024年，公司同购少数股东股权后，持股比例由 99.4%进一步提升至100%。中城公司拥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有效期至2025年3月16日。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2号），自2020年3月起，承接EPC业务需要同时具有设计资质和施工资质，故中城公司无法继续承接EPC业务。

受上述政策变更影响，自2021年开始，中城公司属主营业务为数据中心项目管理和数据中心设备销售业务。之后的几年里，中城公司相关业务收入不断下滑。鉴于上述政策及其业情况对中城公司的收入和盈利可能带来的影响，公司已分别于2022及2023年度对中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人民币239.12万元及90.07万元，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人民币1,229.19万元。

2024年，根据公司业务规划，鉴于中城公司所拥有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即将到期，且中城公司无实际业务开展，公司2024年度对中城公司的资产组对应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397.15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主要内容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导致公司2024年的净利润减少人民币8,142.5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减少人民币8,142.50万元。2024年12月31日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减少人民币8,142.50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81　　股票简称:数据港　　公告编号:2025-011号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保本型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现金管理的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现金管理的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三）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在公司董事会授权额度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风险低、安全性高和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